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R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1)

**根據長期獎勵計劃
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授予績效股份單位**

1. 緒言

於2025年1月23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和僱員授出獎勵。本公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茲提述要約人與本公司於2024年12月4日聯合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人擬通過協議安排以及實施購股權要約及獎勵提案的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規則3.5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規則3.5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 授出獎勵

於2025年1月23日，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計劃向參與者授出涉及合共8,724,054股相關股份(於下文詳述)之績效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本公告所載獎勵包括長期獎勵計劃項下8,724,054份新分配(但於刊發規則3.5公告時尚未授出)獎勵，要約人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4於實施協議同意授出該等獎勵。

授出獎勵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2025年1月23日

授出獎勵數目： 4,923,847份績效股份單位之4,923,847股相關股份⁽¹⁾及
3,800,207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之3,800,207股相關股份

獎勵的購買價： 零

授出日期的股份市價： 根據2025年1月23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股份收市
價11.98港元計算的市值約104,514,167港元

歸屬期： 請參閱下文「—(c)獎勵的歸屬」

績效目標： 請參閱下文「—(c)獎勵的歸屬」了解績效股份單位的
表現條件。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與長期獎勵計劃的目的之一致，旨在吸引技術熟練及經驗豐富的人員，鼓勵彼等留任本集團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發展及壯大而努力，方式為向彼等提供獲取本公司股權之機會。

回撥機制： 扣減及回撥條款允許董事會可在發生嚴重不當行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報或其他情況下，酌情削減獎勵歸屬或獲行使前的相關股份數目；及／或調減或回撥任何於歸屬或獲行使後已轉讓予參與者的股份。

參與者詳情及所授出績效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相關股份數目載列如下：

參與者	姓名／職位	所授出績效股份單位 ⁽¹⁾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數目
關連承授人	沈晉初(聯合創始人、聯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績效股份單位之561,820股相關股份
關連承授人	Stuart GIBSON(聯合創始人、聯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績效股份單位之561,820股相關股份
關連承授人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不包括上市規則第14A.09條項下的本公司非重大附屬公司)	1,525,850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1,525,850股相關股份
非關連承授人	非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本集團僱員	2,274,357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

附註：

- (1) 於本公告的績效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數目乃根據績效股份單位涉及之初始股份數目的100%計算所得。績效股份單位的歸屬取決於適用於績效股份單位的相關表現條件是否達成，而績效股份單位涉及之最終股份數目可介乎績效股份單位涉及之初始股份數目的0%至150%之間。誠如規則3.5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決定，倘協議安排於法院會議上獲協議安排股東批准，則當時所有仍未行使的未歸屬獎勵將於生效日期歸屬(對於含績效變動因素的績效股份單位，該等獎勵最多會100%歸屬)。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計劃授權上限可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為219,688,481份，而根據服務供應商分項上限可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數目則為43,937,696份。然而，本公司已於實施協議承諾於公告日期至生效日期期間將不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除本公告所載的8,724,054份獎勵外)。詳情請參閱規則3.5公告。

(a) 向關連承授人授予獎勵

關於分別授予關連承授人的績效股份單位之2,649,490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1,525,850股相關股份，董事會已委任專業受託人協助管理及歸屬該等績效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倘提案未實施，受託人將購買股份以於歸屬時償付該等績效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本公司將向受託人提供由董事會全權決定的足夠資金，讓受託人能夠履行其與管理及歸屬所授予的該等績效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義務。

授予關連承授人的績效股份單位之2,649,490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1,525,850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98%，根據2025年1月23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11.98港元計算，市值約為50,020,573港元。

根據長期獎勵計劃，向關連承授人授予獎勵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b) 向非關連承授人授予獎勵

關於分別授予非關連承授人的績效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倘提案未實施，本公司根據計劃授權上限及長期獎勵計劃的條款可配發及發行或轉讓股份。所有非關連承授人均為本集團僱員，但並非本集團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非關連承授人均非本公司關連人士。

授予非關連承授人的績效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1071%及(假設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經有關配發及發行而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070%。根據2025年1月23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股份11.98港元計算，授予非關連承授人的績效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2,274,357股相關股份市值約為54,493,594港元。倘提案未實施，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與所授予之績效股份單位相關的2,274,357股股份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2,274,357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c) 獎勵的歸屬

待相關表現條件於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三年期間內達成後，績效股份單位將以相關參與者利益分三等批分別於2026年、2027年及2028年第二季歸屬。將參考若干財務指標(例如本集團之EBITDA)應用與預先釐定目標達成水平掛鉤的金額乘數(0%至150%)。

待相關歸屬條件達成後，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以相關參與者利益分四等批分別於2025年、2026年、2027年及2028年第一季度歸屬。

誠如規則3.5公告所披露，所有於公告日期之後但於生效日期之前根據原歸屬時間表歸屬的尚未行使獎勵將以現金結算。董事會已決定，倘協議安排於法院會議上獲協議安排股東批准，則當時所有仍未行使的未歸屬獎勵將於生效日期歸屬(對於含績效變動因素的績效股份單位，該等獎勵最多會100%歸屬)。獎勵提案將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3向尚未行使獎勵的持有人(包括沈先生及Gibson先生)就彼等尚未行使的獎勵(並未根據長期獎勵計劃的規則失效或註銷或行使)提出，以於生效日期註銷每項尚未行使的獎勵，惟須待協議安排生效後方可作實。經考慮董事會決定及獎勵提案，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根據獎勵提案條款，對於在授予日期起不到12個月內歸屬的任何獎勵，較短的歸屬期是適當的。

詳情請參閱規則3.5公告。

(d)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各關連承授人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向彼等分別授予的獎勵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向各關連承授人授予的獎勵構成彼等與本公司分別訂立的服務合約的薪酬組合的一部分，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該等授予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承授人為已獲授及將獲授超過上市規則第17.03(D)(1)條項下1%個人限額的獎勵參與者；及(iii)概無承授人為關聯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定義見上市規則)。

3. 釋義

「獎勵」	指	根據長期獎勵計劃授予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績效股份單位獎勵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ESR Group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2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長期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日採納之長期獎勵計劃(經2023年6月7日的股東普通決議案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10月12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經2023年6月7日的股東普通決議案修訂)
「績效股份單位」	指	績效股份單位，即根據長期獎勵計劃及相關授出函件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包括基於績效之歸屬條件)收取股份(或現金付款)之或然權利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即根據長期獎勵計劃及相關授出函件所載若干條款及條件(包括基於時效之歸屬條件)收取股份(或現金付款)之或然權利

「計劃授權上限」	指	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可配發及發行或轉讓的股份總數上限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ESR Group Limited
 董事
 沈晉初

香港，2025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晉初先生及Stuart Gibson先生；非執行董事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Charles Alexander Portes先生、Rajeev Veeravalli Kannan先生及Joanne Sarah McNamara女士；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及藍秀蓮女士。